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血净”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大鹏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1、公司《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3、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4、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直接影响的核心骨干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具有全面性和综合性，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性，能够达到考核效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授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办理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